**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联合攻关重点任务揭榜意向协议**

甲方（发榜单位）：

乙方（主揭榜单位）：

丙方（联合揭榜单位）：

丁方（联合揭榜单位）：

\*\*\*\*\*\*公司（甲方）为本项目发榜单位。甲、乙、丙、丁四方经友好协商，在真实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确定\*\*\*\*\*\*（乙方）为主揭榜单位， \*\*\*\*\*\*（丙方）和\*\*\*\*\*\*（丁方）为联合揭榜单位，共同申报2022年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联合攻关重点任务：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专项下达部门的相关规定，双方（或多方）达成如下协议。

1. **项目总体目标**

······

1. **项目分工及目标**

各揭榜单位根据本协议约定的分工内容和研究计划，就各自的研究任务直接、独立的向发榜单位负责。主揭榜单位除了完成自身的研究任务外，在协议履行过程中负有协调义务。

1、甲方工作内容

（1）

（2）······

（3）发榜单位提供明确的技术需求及必要的各种支持，及时垫付拨付研发经费。

······

2、乙方主要任务及目标

课题负责人：

研究目标：

研究内容：

（1）

（2）

······

研究经费： 万元

课题指标：

3、丙方主要任务及目标

课题负责人：

研究目标：

研究内容：

（1）

（2）

······

研究经费： 万元

课题指标：

4、丁方主要任务及目标

……

1. **研究经费**

1、本项目总投入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补助 万元， 方自筹配套经费 万元。

2、甲方拨付发榜方的研发经费为 万元，其中：

乙方：专项经费 万元、自筹经费 万元；

丙方：专项经费 万元、自筹经费 万元；

……。

甲方拨付给各方的经费专款专用，全部用于本项目研发。

3、项目实施中各方经费购置的固定资产归各方所有。

1. **知识产权归属**

各方在申报本项目之前各自所获得的知识产权均归各自所有，不因共同申报本项目而改变。项目任务完成过程中，本项目研究形成的研究成果和相关的知识产权归实际完成方所有。项目执行期外各方独立取得的知识产权，归各方独有。项目形成的成果和知识产权，依各方在该成果中的实际分工和贡献大小署名，若无实际合作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申请或使用共同完成的成果。

1. **保密条款**

基于合作目的获悉的双方的技术、知识产权、商业信息、合作内容、商业秘密等（法定披露信息及主管部门要求提供信息除外），双方负有保密义务，并应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

1. **违约责任及不可抗力**

1、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条款、导致协议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2、因出现无法克服的技术困难，致使研究开发失败或者部分失败的，不视为开发方违约。

3、如遇不可抗拒的因素，如战争、自然灾害、传染病等导致协议不能顺利履行，各方承担自己的损失，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当事方应尽快通知其他各方以将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并共同协商变更或者解除本协议。

4、如科研经费迟延拨付，本协议约定的研究期限可顺延，揭榜单位不因顺延而承担违约责任。

1. **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一式 份，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项目获批，有效期至项目结题验收；如项目未获批，则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单位公章）： 乙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日期：

丙方（单位公章）： 丁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日期：